

证券代码：836052 证券简称：珠海港昇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25 日 9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052	珠海港昇	2024年10月1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（珠海市香洲区岱山路78号港口发展大厦2楼）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拟向平安银行珠海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2024-031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- 5、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、本人身份证原件，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原件或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10月24日8:30-17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（珠海市香洲区岱山路78号港口发展大厦2楼212）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煜；联系地址：珠海市香洲区岱山路78号港口发展大厦2楼；联系电话：0756-3321056；传真：0756-3321263；邮政编码：51907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10日